

# 住房贷款合同查询(精选6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住房贷款合同查询篇一

甲方向丙方购买自住的商品房，按照《个人住房商业性贷款实施细则》向乙方申请借款，乙方经审查同意用银行信贷资金发放贷款。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甲，乙，丙三方遵照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元。

###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用于向丙方购买\_\_\_\_\_区(县)\_\_\_\_\_街  
道(镇)\_\_\_\_\_路(村)\_\_\_\_\_弄\_\_\_\_\_号\_\_\_\_\_室商品房。

### 第三条 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为\_\_\_\_\_年另\_\_\_\_\_月，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第四条 贷款利率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对中长期贷款采用分期确定利率的规定，对个人住房商业性贷款采取每年确定利率的方法，即根

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每年十一月底的利率水平，在当年十二月份公布下一年度个人住房商业性贷款的利率水平，利率的执行期限从下一年度一月一日到该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借款合同签订时，以当日银行公布执行的个人住房商业性贷款利率确定第一期贷款利率，执行期限到当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第五条 贷款拨付

甲方委托乙方在办理住房抵押登记获得登记部门认同(乙方确定认同标准)之日起的5个营业日内，将全部贷款连同甲方存入的自筹资金，以甲方购房款名义用转帐方式划至丙方的销售商品房存款户。

## 第六条 贷款偿还

贷款本金和利息，采用按月等额还款方式。贷款从发放的次月起按月还本付息。根据等额还款的计算公式计算每月等额还贷款本息，去零进元确定每月还本息额，最后一次本息结清。

(1)第一期(合同签订时)每月还本息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2)第二期至以后各期每月还本息额根据当年银行公布的个人住房商业性贷款利率计算，以乙方书面通知为准，同时变动分期每月还本息额。

储蓄卡，信用卡还款。

甲方必须办理银行储蓄卡，信用卡，委托乙方以自动转帐方式还本付息，甲方应在每月\_\_日之前将当月还本息额的足额款项，存入储蓄卡帐户或信用卡帐户，保证乙方能够实施转

帐还款。

甲方提前将未到期贷款本金全部还清，乙方不计收提前还款手续费，也不退回按原合同利率收取的贷款利息。

## 第七条 贷款担保

甲方以购买的商品房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抵押担保。甲，乙双方签订《个人住房抵押合同》作为本合同的从合同。甲，乙双方应向房地产登记部门办理房地产抵押登记。

丙方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在该商品房竣工验收交付给甲方并且将《房地产权证》，《房地产其他权利证明》交乙方执管之前，如借款人连续三个月拖欠贷款本息，罚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丙方应在接到乙方发出《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后一个月内负责代为清偿。

## 第八条 保险

甲方必须办理全额抵押房地产的财产保险并承担保险费用，有关保险手续可委托乙方代办。抵押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保险。

保险单须注明乙方为保险赔偿金的第一受益人，抵押期内，保险单正本有乙方保管。

##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合同。若借款合同需要变更，须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依法签订变更协议。

本合同存续期间，合同条款与新颁布的法律法规不相符的，原合同应依照法律法规作相应变更。

甲方如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应事先取得乙，丙方的书面同意，其转让行为在受让方和乙，丙方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后生效，原合同同时终止。

## 第十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发放贷款。

甲方必须按本合同按月还款，并在约定的借款期限内向乙方归还全部贷款本息。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甲方在执行本合同期间，没有按月还款，一方按规定对其逾期本息按日利率万分之计收罚息。

甲方如连续六个月没有偿还贷款本息和相关费用，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处分抵押物，如不足以偿还欠款的，有继续向甲方追偿欠款的权利。

## 第十二条 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订后生效，丙方保证责任至甲方所购商品房的《房地产权证》和《房地产其他权利证明》交乙方执管后终止。甲，乙双方承担责任至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丙，公证部门，房地产登记部门各执一份，副本\_\_份。

甲方： 乙方：

日期： 日期：

## 住房贷款合同查询篇二

借款单位(简称甲方)： \_\_\_\_\_

贷款银行(简称乙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为\_\_\_\_\_需要，依据《单位住房贷款办法》，特向乙方申请借款，经乙方审查同意发放。为明确双方的权益和责任，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保证用于\_\_\_\_\_。借款期限为\_\_\_\_\_年\_\_\_\_个月，即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乙方保证按以下用款计划供应资金：

三、甲方保证按以下还款计划归还贷款本金：

四、贷款利息，自支用贷款之日起，以转入结算户数额按月利率\_\_\_\_\_‰计算，按季结息。甲方不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息\_\_\_\_%，不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加收利息\_\_\_\_%。

五、乙方未能按用款计划提供贷款，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每天付甲方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甲方不能按时付息，乙方有权从甲方账户中扣收或暂时停止支付贷款。

六、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调整利率，从调整之日起，乙方即按调整后的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同时书面通知甲方和担保单位。

七、借款到期后甲方如不能按期偿还，乙方有权从甲方存款账户中扣收或用其抵押物清偿。采取第三方担保的，由担保方代为偿还，担保单位在收到乙方还款通知一个月后仍未归还，乙方有权从其存款账户中扣收或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的权益。

八、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保证按季向乙方提供统计、会计、财务等方面的报表及其它有关资料。乙方有权了解甲方生产或项目的经营管理活动，检查贷款使用情况。

九、甲方法人变更时，应提前\_\_\_\_\_天通知乙方，变更后的法人继续履行原法人所订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十、甲方填报的借款申请书，抵押或担保协议书，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变更合同条款，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借款合同补充文本。

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贷款本息全部偿清后失效。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签字)\_\_\_\_\_

### 住房贷款合同查询篇三

借款单位：\_\_\_\_\_ (简称甲方)

贷款银行：\_\_\_\_\_ (简称乙方)

甲方为\_\_\_\_\_需要，依据《单位住房贷款办法》，特向乙方申请借款，经乙方审查同意发放。为明确双方的权益和责任，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保证用于\_\_\_\_\_。借款期限为\_\_\_\_\_年\_\_\_\_\_个月，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乙方保证按以下用款计划供应资金：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元。

四、贷款利息，自支用贷款之日起，以转入结算户数额按月利率\_\_\_\_\_‰计算，按季结息。甲方不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息\_\_\_\_\_%，不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加收利息\_\_\_\_\_%。

五、乙方未能按用款计划提供贷款，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每天付甲方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甲方不能按时付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帐户中扣收或暂时停止支付贷款。

六、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国家调整利率，从调整之日起，乙方即按调整后的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同时书面通知甲方和担保单位。

七、借款到期后甲方如不能按期偿还，乙方有权从甲方存款帐户中扣收或用其抵押物清偿。采取第三方担保的，由担保方代为偿还，担保单位在收到乙方还款通知一个月后仍未归还，乙方有权从其存款帐户中扣收或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的权益。

它有关资料。乙方有权了解甲方生产或项目的经营管理活动，检查贷款安徽贷款网使用情况。

九、甲方法人变更时，应提前\_\_\_\_\_天通知乙方，变更后的法人继续履行原法人所订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十、甲方填报的借款申请书，抵押或担保协议书，均为本合

同组成部分。变更合同条款，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借款合同补充文本。

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失效。

十二、本合同正本三份，甲方、乙方和担保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份，送\_\_\_\_\_。

十三、补充条款：\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住房贷款合同查询篇四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_\_\_\_\_

贷款银行(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第一条 甲方保证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_\_\_\_\_，贷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条 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人没有按借款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书》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

第三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二年止。

第五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七条 保证期间，甲方发生机构变更、撤销或其他足以影响其保证能力的变故，甲方应提前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甲方在日之内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第八条 保证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 保证期间，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2.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或者借款人有《借款合同》第十三条第3项约定的违约情形等。

第十一条 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保证的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让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保证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用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第十四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份。

## 住房贷款合同查询篇五

甲方与乙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

一、贷款金额、期限及利率。

第一条 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经审查同意向乙方发放住房贷款(以下称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第二条 贷款用于乙方购买座落于\_\_\_\_\_市(县)区(镇)\_\_\_\_\_路(街)\_\_\_\_\_号\_\_\_\_\_房间的现(期)房物业，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贷款

挪作他用。

第三条 贷款期限为\_\_\_\_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贷款利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确定为月息千分之\_\_\_\_，利息从放款之日起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规定执行，甲方不再另行通知乙方。

## 二、贷款的发放。

第五条 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在\_\_\_\_号和\_\_\_\_号担保合同生效(或登记备案)后，以乙方购楼款的名义将贷款分\_\_\_\_次划入售房者在甲方开立的账户，以购买本合同第二条所列之房产。

金额(一)\_\_\_\_年\_\_\_\_月\_\_\_\_日，

金额(二)\_\_\_\_年\_\_\_\_月\_\_\_\_日，

金额(三)\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条 本合同签订后且在贷款发放前，如乙方与售房者就该房产有关质量、条件、权属等事宜发生纠纷，本合同即告中止。由甲方视上述纠纷解决情况在一年内决定是否解除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七条 贷款发放后，借款人与售房者就该房产有关质量、条件、权属等其他事宜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贷款人无关，借款合同应正常履行。

## 三、贷款的归还

第八条 甲乙双方商定，自\_\_\_\_起乙方用下列方式归还贷款本息\_\_\_\_\_。

第九条 乙方按月归还贷款本息，应自借款之日起于每月\_\_\_\_日归还，每期金额\_\_\_\_万元，共\_\_\_\_期。

第十条 乙方应在甲方开设存款账户，并保证在每期还款日前存入当期足额还本付息的存款，同时授权甲方于每期还款日从该存款账户中以第八条规定的方法扣收贷款本息。

第十一条 乙方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如未按约定的时间归还，甲方将按国家规定对逾期贷款每日计收万分之\_\_\_\_罚息。

第十二条 乙方不按期支付贷款利息时，甲方对乙方未支付的利息计收复利。

第十三条 乙方需提前还款的，提前还款额应为当期应付本息之整倍数，并在还款日\_\_\_\_日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确认后即为不可撤销，并作为修改本合同的补充通知。

第十四条 乙方如提前归还部分贷款本息，对提前还款部分，仍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方法计收贷款利息，不计退提前还本部分贷款的利息。

第十五条 乙方如一次性提前归还全部贷款本息，甲方则不计收乙方提前还款部分的贷款利息。

(一)乙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

(六)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贷款本息的行为。

第十七条 发生本合同项下第十六条

第(一)、(二)、(三)、(四)、(六)项规定的情形时，致使甲方宣布本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号担保合同同时到期，贷款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提前履行保证义务或提前处分担保物。

第十八条 乙方如要将本合同项下之债务转让给任何第三人，应经甲方书面同意，在受让人和甲方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任一方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均须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意见，同时征得担保人书面同意。

四、争议的解决。

(一) 提交\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二) 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裁决。

第二十一条 争议未获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

五、费用及其他。

第二十二条 与本合同有关的费用及实际支出，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手续费、公证费、房产过户手续费及其他相关税费，全部由乙方负责支付。

第二十三条 乙方如不依本合同的规定付足应付的任何款项、费用，使甲方决定以任何途径或方式追索，一切由此而引起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为保障本身利益先行垫付的费用，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追讨，并从甲方实际支付之日起计收活期存款利息。

第二十四条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条款。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由\_\_\_\_各执一份。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并自\_\_\_\_\_

号和\_\_\_\_号担保合同生效(或登记备案)之日起生效。

## 住房贷款合同查询篇六

勘察人：

根据《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就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工程勘察设计任务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建设地点：

工程范围及内容：

工程勘察任务：

勘察设计单位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提供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对地基类型、基础形式、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不良地质作用和防治等提出建议，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文件，进行土壤化学实验。（具体详见布孔方案）

第二条：发包人应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等批件(复印件)。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提供已有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埋藏物的资料。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四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另行协商。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付费方式及结算办法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年月日开工，年月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年月日前提供部分中间数据报告。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时，工期顺延。

收费标准、付费方式及结算办法

工程名称	钻孔数量	钻孔深度(米)	钻孔工程量(米)	单价(元/米)	总价(元)
------	------	---------	----------	---------	-------

注：本工程所涉及价款均为含税价款。

支付方式：

勘察完成提交报告后日内支付本工程勘察费的70%，基础验收合格后日内支付本工程勘察费的2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后日内付清剩余本工程勘察费。勘察人须在付款前向发包人提供勘察人机构所在地开具的服务业发票或地税通用机打发票。

结算办法：本工程总价款一次性包死，工程量为施工图纸范围及招标说明内的全部工程量，除发包人设计变更外本价款不做调整。发包人设计变更的，双方必须签订补充协议，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结算变更部分工程。

勘察人完全理解图纸、招标文件及本合同内容，并已充分考虑全部风险因素，若有少报、错报、漏报工程量以及施工环境变化视为勘察人让利，不调整合同价款。

##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 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勘察现场的基本工作条件并解决勘察现场出现的问题。

发包人为勘察人的工作人员提供水电源，水电费用由勘察人自行承担。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等，未经勘察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配合发包人进行隐蔽工程、中间过程、竣工工程量进行验收

和确认。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 勘察人责任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方案设计、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赔偿发包人的实际损失。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报发包人审核。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工程管理制度，并承担资料保密义务。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勘察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勘察人及时组织发包人、监理方对隐蔽工程、中间过程、竣工工程量进行验收和确认，未经发包人、监理方确认发包人有权拒付工程款。

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 第六条：违约责任

、发包人超过约定期限支付相应价款的，每逾期一天应承担

应付未付金额1%的违约金。

、勘察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期限提交工程勘探技术报告的，每逾期一日，按勘探预算总价款的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5日，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勘察人除应向发包人支付上述违约金外，还须按本合同勘探预算总价款的2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勘察人在勘探过程中，除不可抗力或发包人原因外不得以任何理由停工，非上述原因连续停工两个工作日以上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勘察人应退回发包人已付款项并向发包人支付勘探预算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造成发包人工期延误或其他损失的，勘察人应予赔偿。

、勘察人擅自中途更换勘探工作主要负责人，或勘察人现场代表不配合发包人工作或不能胜任工作的，发包人有权要求勘察人更换相应人员，勘察人应在发包人要求更换之日起五日内更换。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停工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勘探期限延误的，勘察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发包人的经济损失。

、发包人依本合同之规定解除合同的，勘察人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发包人解除合同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撤离施工现场并向发包人移交有关的工程资料，并在此期限内与发包人共同签证已完成的工作量。未经发包人、勘察人双方共同签证的工作量不得要求结算。发包人在上述期限过后有权安排新的勘探单位进场。

、勘察人不按时进场勘探，在发包人发出书面通知后的5日内仍不进场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勘察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勘探预算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若勘察人所提交的勘探报告及有关资料不完整、不齐全、或内容不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勘察人应按发包人要求补充或

重新进行勘探作业，并补齐有关资料。由此延误勘探周期的，勘察人应当承担逾期履行的违约责任。

、勘察人提交的成果报告造成发包人工程质量问题的，视为勘察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向勘察人追究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

、勘察人应向发包人支付的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可继续向勘察人追偿。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发包人、勘察人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九条：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勘察人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附件

、廉洁协议

、勘察设计布孔图(加盖出图成果章)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施工资质证书复印件

发包人(盖章)： 勘察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签约人： 授权签约人：

合同签订地：

年月日年月日

廉洁协议

一、发包人、勘察人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约定，在合同的订立、履行过程中廉洁自律。

二、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勘察人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发包人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勘察人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勘察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不得在勘察人报销任何应由其个人或其他第三人承担的费用。

四、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开展业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如发包人工作人员确因实际情况须参加宴请、进行娱乐活动的，须事先按行政隶属关系报上一级批准。

五、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勘察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勘察人不得接受发包人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合同相关的业务。

七、勘察人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而向发包人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或给发包人工作人员报销其个人费用，或邀请发包人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或为发包人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

等提供方便。

八、勘察人如发现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发包人举报。发包人不得找任何借口对勘察人进行报复。发包人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勘察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与勘察人继续合作。

九、发包人发现勘察人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发包人工作人员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发包人(盖章):

勘察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签约人:

授权签约人: